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32024HY0097464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745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国际医药港E地块（AF060702地块）2#住宅工程 项目代码：2016-440103-51-03-003935
建设位置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大道16号
建设规模	住宅（自编号2#）1幢，地上32层：16528.33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3490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1〕7227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1）放22B020/（2024）复22B0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关于该小区出入口涉及的公共绿地实施和管理问题，你单位应按照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意见落实。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3. 《告知承诺书》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5日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东沙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5日印发
